

# 东北大学文件

东大武字〔2020〕3号

## 关于做好2020年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

2020年征兵工作已经开始。为扎实做好我校大学生征兵工作，增强学生依法服兵役观念，营造爱国强军的校园文化氛围，激发广大青年学子携笔从戎、建功军营、报效国家的热情，持续高质量完成大学生征集任务。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2020年辽宁省征兵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积极应对“两征两退”新变化新特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等法律法规，按照《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征兵工作实施办法》《关于做好2020年高校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根据《东北大学学生应征

入伍规定》等有关规定，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科学谋划、精心部署，切实将大学生征兵工作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起来，为广大适龄大学生踊跃报名参军，投身强军伟业创造良好条件。

## 二、工作要求

###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

强国强军是一项光荣而艰巨的伟大事业。征兵工作有关部门、各学院（部，以下简称学院）要将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给南开大学新入伍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作为做好新时代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首要政治要求，深刻领会征集大学生入伍对服务国家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宏伟蓝图的重要意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的决策部署，把大学生征兵这项利国家、利军队、利教育、利学生的工作做好。

### （二）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学校成立大学生征兵工作领导小组，书记、校长任双组长，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为征兵工作第一责任人，成员由武装、学工、就业、教务、招生、资助、宣传、保卫、财务、医院、共青团、校友会等部门领导组成，负责统筹组织本校征兵工作，学校征兵工作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处〔武装部〕。各学院应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征兵工作机制，成立征兵工作小组，学生工作副书记、副院长是第一责任人，并明确指定具体工作负责人、联络人，形成各司其职、聚力攻关、良性互动的工作格局。

### （三）加强过程督导，注重总结分析

着眼征兵工作长效、常态化机制建设，将征兵宣传教育活动纳入学校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来思考。各有关部门、学院要注重过程落实，加强过程督查与指导，向过程要成效。要注重总结分析，及时向征兵工作办公室报送工作总结材料，提出存在问题和建设性意见，推动我校征兵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 三、重点内容

#### （一）分解征集指标，提高毕业生征集比例

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将辽宁省征兵工作办公室和辽宁省教育厅下达给学校的征兵任务指标分解到学院，各学院需按照适龄男生人数 5‰ 的比例组织征集（适龄范围：年满 18 至 22 周岁的在校生和年满 18 至 24 周岁的应届毕业生）。各学院可结合实际，将征集任务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年级、班级，落实工作责任，逐级细化分工；各学院应该针对毕业生群体开展精准宣传动员和重点征集，把毕业生征兵工作和就业工作有机结合，创新模式，探索实践，切实提高毕业生征集数量。

#### （二）全面宣传动员，营造从军报国校园文化氛围

开展全方位、立体式的征兵宣传动员活动，坚持集中宣传和精准宣传相结合，线上宣传和线下宣传相结合，政策激励和典型引领相结合，突出教育引导、强化法规宣传、注重活动牵引、发挥头雁效应，不断增强征兵宣传工作的针对性、时效性和感染力。

1. 学生工作处 [ 武装部 ] 制作征兵工作宣传单，在校园指定地点悬挂、张贴征兵宣传条幅、海报；通过新生录取通知书寄送应征入伍优惠政策；协调党委宣传部利用学校的宣传栏、电子屏、校园广播，两微一端，多形式、多渠道宣传大学生应征入伍的重

要意义和优惠政策，实现宣传工作覆盖到学校每一名学生。

2. 学生工作处〔武装部〕、学生指导服务中心充分依托《军事理论》和《就业指导》课程教学，面向在校生和应届毕业生介绍大学生征兵政策体系和有关知识。

3. 学校结合实际，集中优势资源全面开展线上政策咨询周、征兵宣传月等活动；召开“2020年大学生应征入伍政策说明会”，请部队领导或有关方面专家就征兵流程、报名条件、优惠政策、发展渠道、后续服务等热点问题为学生解惑答疑；建立2020年征兵咨询QQ群、开设应征咨询热线电话，及时为学生提供咨询和答疑服务。

4. 各学院结合本单位特色和学生实际，制定宣传动员具体方案，精准施策，深入推进行各项工作落细落实。各学院要开展一场线上政策宣讲会，解读《东北大学学生应征入伍规定》（东大校字〔2018〕50号），宣传大学生应征入伍优惠政策；组织一场线上退役士兵典型报告会，以生动鲜活的事迹调动学生应征入伍的积极性；指导每个班级开展一次“参军报国，无上光荣”主题班会，强化大学生的国防意识和依法服兵役观念；各学院征兵工作负责人应指导辅导员面向学生及家长开展精准宣传，积极动员和鼓励学生应征入伍。

### （三）把握关键环节，为应征入伍学生提供即时服务和贴心帮助

学校将设立“一站式”服务站，为应征大学生提供政策咨询、登记报名、初检初考、学籍办理、学费补偿减免与贷款代偿、转迁党团关系、转专业等服务，抓好体检政考、预定兵员、审批定

兵、退役复学等重点环节任务落实，实现从入伍到退役不同阶段的“一站式”服务保障；各学院要安排专人全程为报名应征入伍学生做好分时段指导、服务，帮助学生解决实际问题，在第一时间保障学生各项优惠政策的落实。

#### （四）加强人文关怀，对在伍学生进行动态追踪和成长指导

各学院要保持与入伍学生的联络，关注学生在部队服役情况，指导学生做好军营规划，积极工作争取立功受奖，实现发展目标；注重关心和培养退伍复学的优秀大学生士兵，充分发挥他们在学校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校风校纪建设等方面骨干作用；在学生干部培养、发展入党等方面优先予以考虑，为退伍大学生士兵创造更多的发展空间。

#### （五）严格督导考核，不断完善廉洁征兵长效工作机制

学校将进一步完善征兵工作公开公示机制，切实做好监督考核工作，开展大学生征兵工作期间要在线上线下设立“征兵工作公示栏”，按要求公示体检、政考合格和预定兵名单；各学院要加强对征兵工作人员纪律教育，坚决杜绝贪污、索贿受贿、徇私舞弊、滥用职权或玩忽职守等违纪违法行为，确保廉洁征兵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学校将按照《东北大学征兵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办法》（东大武字〔2020〕2号）有关规定，对在大学生征兵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

东北大学

2020年6月9日

